# 牢固树立和践行马克思主义群众观

来源：网络 作者：雾凇晨曦 更新时间：2025-04-14

*第一篇：牢固树立和践行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牢固树立和践行马克思主义群众观党的十八大提出，围绕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在全党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这是新形势下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重大决策，是顺应群众期盼...*

**第一篇：牢固树立和践行马克思主义群众观**

牢固树立和践行马克思主义群众观

党的十八大提出，围绕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在全党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这是新形势下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重大决策，是顺应群众期盼、加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建设的重大部署，是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重大举措。切实加强全体党员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牢固树立和践行马克思主义群众观，对搞好教育实践活动，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推进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马克思主义群众观是关于正确认识群众、正确对待群众的根本观点马克思主义群众观是马克思主义对待人民群众的总的看法和基本观点，是共产党人制定一切纲领、路线和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政党的本质属性是它的阶级性，政党要生存和发展，必须获得本阶级群众的信任和支持，群众是政党执政的基础。无产阶级是历史上先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代表，是最革命、最有前途的阶级，因而无产阶级所反映的利益是全人类绝大多数人的共同利益。正如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的：“过去的一切运动都是少数人的或者为少数人谋利益的运动。无产阶级的运动是绝大多数人的、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独立的运动。”从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基本观点出发，马克思主义确立人民群众是社会历史主体和主人的观点，进而确立马克思主义政党尊重人民群众主体地位的基本立场。因此，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的核心是人民群众主体观。

人民群众主体观包含正确认识人民群众、正确对待人民群众的一系列理论观点。人民群众是历史主体的观点。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中，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主体。人民群众作为历史主体，不仅通过推动生产力的发展从最终意义上影响和决定着社会基本矛盾的走势，而且还以主力

军的角色直接推动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变革，推动社会形态的演进，是历史发展和社会变革的力量源泉。无产阶级政党所进行的一切活动，都必须充分尊重和体现人民群众的历史主体地位。人民群众是实践主体的观点。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实践体现了人类社会发展的本质和主流。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是最普遍、最持久、最客观的基本实践，他们也自然成为社会实践的主体。人民群众及其实践活动不仅决定着现实世界的发展变化，而且是无产阶级政党方针政策的依据和得以实现的物质力量。人民群众是执政主体的观点。在社会主义国家, 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群众是执政的主体，人民群众对政权性质和社会发展方向具有决定作用。共产党作为执政党代表人民群众执政，代表人民群众进行国家管理，其执政的全部意义就在于体现人民群众的意志和要求。人民群众是价值主体的观点。人民群众是价值判断和价值实现的主体，人民群众的需要及其满足程度是价值评判的依据和标准。人民群众的拥护、赞成和支持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方针政策的出发点和归宿，是判断各项工作成败得失的最高标准。人民群众是利益主体的观点。人民群众不仅是社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创造者,而且是社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享有者，是社会发展成果的受益者。需要和利益是人民群众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深层动因和原动力，人民群众的利益至高无上。实现人民群众的利益，是无产阶级政党永恒的目标追求。这些基本观点从本质上决定了无产阶级政党只有在代表人民群众利益、依靠人民群众奋斗、实现人民群众利益，始终与人民群众紧密结合的过程中，才能实现自己的历史使命。

二、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

中国共产党从登上历史舞台的那一天起，就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群众观，把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自己的根本宗旨和一切工作的出发点与落脚点，并且为之进行了坚忍不拔的奋斗。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将马克思主义群众观运用到党的全部实践活动中，提出

了具有鲜明特征的群众路线，并把它确立为党的根本工作路线，这就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条群众路线，是党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决定的，是实现党的宗旨的必然要求和根本体现。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共产党人牢牢把握这一根本工作路线，并赋予它新的时代特征。邓小平同志强调：“党只有紧紧地依靠群众，密切地联系群众，随时听取群众的呼声，了解群众的情绪，代表群众的利益，才能形成强大的力量，顺利完成自己的各项任务”。江泽民同志强调要从政治上看待党群关系，他指出：“我们党的最大政治优势是密切联系群众，党执政后的最大危险是脱离群众。”胡锦涛同志强调要把不断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改革和发展的根本目的，他指出：“坚持以人为本，就是要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谋发展、促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权益，让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更是高度重视党群关系和作风建设，要求全体党员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切实贯彻执行党的群众路线，把为民务实清廉的价值追求深深植根于全党同志的思想和行动中。习近平同志指出：“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实现党的十八大确定的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必须紧紧依靠人民，充分调动最广大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这些体现着不同时代特征的群众观点，是我们党在不同历史阶段对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的继承、运用和发展。我们党90多年来的历史经验反复证明，什么时候党的群众路线执行得好，党群关系密切，我们的事业就顺利发展；什么时候党的群众路线执行得不好，党群关系受到损害，我们的事业就遭受挫折。无论是革命战争年代，无论是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开展大规模社会主义建设时期，还是进行社会主义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我们党始终把群众路线作为党的生命线来坚持和贯彻，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紧紧依靠人民群众，最广泛地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凝聚起亿万人民的智慧和力量，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困难和风险，使党的主张、决策和部署在人民群众的伟大实践中得以贯彻，创造了彪炳史册的丰功伟业。

三、自觉践行马克思主义群众观，坚持为民务实清廉的价值追求

新形势下，随着世情、国情、党情的深刻变化，我们面临着精神懈怠的危险、能力不足的危险、脱离群众的危险和消极腐败的危险，党员干部自觉践行马克思主义群众观，认真贯彻执行党的群众路线，坚持为民务实清廉的价值追求，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显得尤为迫切和重要。

强化宗旨意识，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我们党的根本宗旨，是每一名党员的行为准则。坚持党的宗旨，是党员干部自觉践行马克思主义群众观，密切联系群众的根本原则。我们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能不能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是衡量一名共产党员是否合格的根本标尺。只有坚持为人民服务这一根本宗旨，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把实现人民群众的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才能摆正“主人”与“公仆”的位置，充分凸显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集中体现，是检验我们党一切执政活动的最高标准。要在实际工作中增强公仆意识和为民情怀，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切实解决好群众关心的各种现实问题，不断在实现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上取得新成效，真正做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加强作风建设，切实解决突出问题。党员干部的良好作风，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扎扎实实地把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落到实处的关键。近年来在一定范

围内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这四大歪风，是党内脱离群众现象的集中表现。这“四风”违背我们党的性质和宗旨，是当前群众深恶痛绝、反映最强烈的问题，已经严重威胁到党的肌体健康，必须认真加以解决。反对形式主义，必须牢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坚持求真务实、埋头苦干，不图虚名、不务虚功，不作秀、不漂浮，兴实招、求实效，真正把心思用在干事业上，用在关心群众的疾苦上，切实解决群众工作和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反对官僚主义，必须肃清“官本位”思想，增强服务意识，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接地气、察民情，虚心向群众学习，真正同人民群众打成一片，建立与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真心对群众负责，热心为群众服务。反对享乐主义，必须克服及时行乐思想和特权思想，弘扬艰苦奋斗优良作风和无私奉献精神，“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始终同广大人民群众同甘共苦，并肩奋斗。反对奢靡之风，必须增强忧患意识，“成由勤俭败由奢”，要强化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思想观念，弘扬艰苦朴素的优良传统，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杜绝铺张浪费，勤俭办一切事情。

坚持廉洁自律，筑牢反腐倡廉防线。中国共产党的性质和宗旨，决定了党同各种消极腐败现象水火不相容。腐败现象严重损害人民群众利益，严重损害党的形象，严重破坏党群干群关系，使人民群众对党和国家失去信心，是党脱离群众的最大危险。一些党员干部之所以腐化堕落，从根本上讲，就是没有守住廉洁自律这道底线。坚持廉洁自律，是践行马克思主义群众观，贯彻党的群众路线的基本要求。每个共产党员要加强党性修养，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增强廉政意识，严格执行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严格遵守为官从政、做人做事、交友用权的底线，以淡泊之心对待个人名利和权位，以敬畏之心对待肩负的职责和人民的事业，为政清廉，秉公用权，一身正气、一尘不染，筑牢反腐倡廉防线，巩固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第二篇：牢固树立正确的群众观**

牢固树立正确的群众观

胡锦涛总书记指出：“相信谁、依靠谁、为了谁，是否始终站在最广大人民的立场上，是区分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的分水岭，也是判断马克思主义的试金石。”当前，一些同志受“官本位”思想影响，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的群众观念淡化，官僚主义、形式主义的问题还比较严重，有的在工作中以牺牲群众利益为代价创个人的“政绩”，搞急功近利的“形象工程”，求稳怕乱的“保底工程”，即使为群众办了几件实事，也不忘树立个人的形象。这些现象既是工作作风问题，也是群众观出现偏差造成的。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历史征程中，只有牢固树立正确的群众观，才能赢得人民群众的信赖和拥护，才能经受住任何挑战和考验，才能团结带领广大人民群众不断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

一、新时期群众工作的特点

（一）从群众角度看

1、改革开放30年来，我国社会各阶层的群众发生了很大变化，社会出现了新的阶层和新 的社会群体。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就业方式和分配方式发生的较大变化，群众的利益需求和价值取向日趋多样化，人们思想活动的独立性、选择性、差异性、多变性特征也逐渐显露，这些都深刻影响群众工作开展。

2、群众民主意识、平等意识、竞争意识、权利意识不断增

强，政治参与要求也越来越迫切。当中，还有部分群众抱有“不闹不解决、小闹小解决、大闹大解决”的侥幸心理，容易被少数别有用心的人唆摆利用，采取过激的行为来反映利益诉求。这些都要求我们必须顺应群众期待，广泛凝聚群众力量，悉心汲取群众智慧，大力加强党的群众工作。

3、当前人民内部矛盾及人民内部矛盾引发的群体性事件突出。近几年来，我国人民内部矛盾大量出现，因人民内部矛盾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呈高发态势，数量不断上升，规模不断扩大，涉及面越来越广，行为方式越来越激烈，组织化程度越来越高，在很多地方已经成为影响社会稳定第一位的问题。从近年的群众性事件分析，主要有以下特点：一是事发突然，演变迅速。一旦事发，规模即迅速扩大，在数小时至数日内引起数千人甚至上万人参与。二是组织严密，行为激烈。三是从直接原因看，一般与群众切身利益有关，主要是农村征地、房屋拆迁。四是多种矛盾交织，处臵难度大。一些群众要求的合理性同反映形式的违法性交织在一起，有的还存在违法犯罪和敌对分子插手利用的问题，这些问题，总体上属于改革发展和前进中的问题，但又往往与历史遗留问题相交织，处臵工作的难度较大，稍有不慎，就可能会激化矛盾，扩大事态。

（二）从干部角度看

当前，在党的群众工作中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主要表现为一些干部宗旨观念不牢，脱离群众，不愿做群众工作；思想理论水平不高，能力不强，不敢做群众工作；工作方法欠

缺，本领不大，不会做群众工作。这些都导致我们基层党组织和干部密切联系群众不够，缺乏代表性和凝聚力，在群众工作中未能发挥强大的先锋作用，不能在关键时候发挥战斗堡垒作用，甚至变成了“弱势群体”。

二、如何牢固树立正确的群众观

党员尤其是党员干部要牢固树立正确的群众观，加强和改进党的群众工作，就是要自觉地把党的群众工作体现在经常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到群众需要的地方去问寒问暖，到群众困难的地方去排忧解难，到群众意见多的地方去理顺情绪，到出现新情况新变化的地方去总结经验，到工作推不开的地方去打开局面，让群众感受到实实在在、看得见的利益。

（一）必须相信和依靠群众

这绝不是一般的工作作风、工作方法问题，而是一个关系党的事业兴衰成败的重大政治问题。尊重群众，就要以公仆之心对待群众。领导干部与人民群众是公仆与主人的关系，而不是相反。与群众打交道必须摆正公仆与主人的关系，真心实意和群众交朋友，推心臵腹和群众交流。尊重群众，就要以谦虚姿态问计于群众。毛泽东同志曾经指出，群众中有成千成万的“诸葛亮”。改革每深入一步，就会有困难和风险相伴共生，而克服困难、抗拒风险的办法，就在群众之中。要相信群众的智慧，甘当学生，虚心向人民群众学习。尊重群众，就要毫不动摇地依靠群众。我们党90多年波澜壮阔的历史，就是一部依靠人民群众的力量推动社会发展的历史。在新的历史时期，我们

面临的任务越艰巨，越是需要依靠群众，把广大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充分调动起来，推进各项工作。

（二）必须心里装着群众

心里装着群众，就是要对人民群众充满深厚感情。党与人民群众的感情，是贯彻执行党的群众路线的基础。一个对群众没有感情的政党，绝不会得到人民群众的真心拥护；一个对群众没有感情的领导干部，也绝不会得到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持。心里装着群众，就是要爱民。孔繁森有一句名言：“爱的崇高境界是爱人民”，郑培民说“做官先做人，万事民为先”，话虽朴实，但却充满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有了这种真情实感，我们就会时时刻刻心里想着群众，对人民群众的爱就绝无做作之态。心里装着群众，就是掌权要为民。牢固树立正确的群众观，解决好对人民群众的感情问题，一个重要前提，就是要解决好地位观、权力观和利益观的问题。作为领导干部一定要正确看待和使用手中的权力，明白权力来自人民、属于人民的道理，信守掌权为民的原则，用人民赋予的权力造福于人民，绝不能利用手中的权力和工作的便利，为个人或少数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三）必须真诚服务群众。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是我们党同一切剥削阶级政党的根本区别。邓小平同志多次强调“领导就是服务”，这既是一个重要的政治原则，也是领导干部职业道德的一个基本要求。这就要求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进一步强化服

务意识，紧紧围绕人民群众最现实、最关心、最直接的利益多办实事、多解难题、多做好事。要观民情察民意，把群众呼声作为第一信号。作为领导干部，要全身心地深入到群众中去，体察民情，倾听民声，了解民意，把握民心，把事情办到群众的心坎上。要排民忧解民难，把群众需要作为第一重点。群众的需要就是我们最大的需要，就是我们一切工作的重点。要从群众最现实、最具体、最关心的问题入手，认真落实2024年县人民政府政府“十件实事”，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促进就业和再就业，积极发展科技、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千方百计帮助群众安排好生产生活。在出台各项改革发展措施时，要充分考虑人民群众的承受能力，反映和兼顾不同方面群众的利益需求，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损害群众利益的现象。“兴一利，不若除一害”，堡垒最容易从内部攻破，决不能自己毁掉自己，如果腐败得不到有效的惩治，党就会丧失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我们一定要从党和国家命运的高度，进一步加大反腐败工作力度，坚决纠正各种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铲除群众深恶痛绝的腐败现象，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喜迎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

**第三篇：共产党人要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宗教观**

共产党人要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宗教观

中国共产党自成立时起，就始终对保持党的纯洁性有着高度重视和清醒认识，要求共产党员不能信仰任何宗教，自觉抵制伪科学和封建迷信。对此，胡锦涛同志曾多次强调，“要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共产党人精神家园”。2024年第6期《求是》刊发习近平同志的重要文章《扎实做好保持党的纯洁性各项工作》中着重指出：“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是我们党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应对和经受住各种考验、化解和战胜各种危险的重要法宝”。吉炳轩同志在中国共产党黑龙江省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上明确要求全省党员干部：“要着眼于保持党员干部思想纯洁、队伍纯洁、作风纯洁和清正廉洁”。党的纯洁性主要体现在思想、政治、组织、作风等方面，而思想上的纯洁是根本，不能信仰宗教是根本中必须坚守、不可逾越的底线。

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宗教观要高度自觉地秉持我们党的政治信仰，坚定马克思主义理想信念，树立高尚的政治品质品格。马克思主义宗教观要求，共产党员要做完全彻底的无神论者，不能信仰任何宗教。这源于我们党是以马克思主义武装起来的中国工人阶级、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是具有共产主义信念和彻底无神论精神的先锋战士。毛泽东同志早在《关于农村调查》中就指出：“我们是信奉科学的，不相信神学”。中共中央《关于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中明确要求：“一个共产党员，不同于一般公民，而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成员，毫无疑问地应当是无神论者，而不应当是有神论者。”毋庸置疑，马克思辩证唯物主义与宗教唯心主义是两种完全不同、尖锐对立的世界观，无法被同时拥有，否则将成为思想的混乱者。此消彼长，如果共产党员背弃政治信仰，其精神世界必然被宗教所占据，甚至被封建迷信所侵袭。正如中央统战部常务副部长朱维群同志所言：“如果允许党员信教，将使我们党从思想上、组织上自我解除武装，从一个马克思主义政党蜕变为一个非马克思主义政党。”为此，共产党员要增强党的意识和信仰意识，站在党内团结统一的高度，自觉坚持党的指导思想、拥护党的方针政策、执行党的基本宗旨，不断淬炼坚定的党性、铸造高尚的精神。

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宗教观要积极稳妥地处理有神论和宗教问题，贯彻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促进社会的和谐团结稳定。马克思主义宗教观要求，共产党员要积极贯彻落实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充分尊重人民群众的宗教信仰。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是针对一般群众而言的，不能信仰宗教则是对共产党员在思想上的基本要求，两者不但不矛盾，还应该相互理解、相互促进。1958年第五次全国宗教会议提出，中国宗教具有群众性、长期性、国际性、复杂性、民族性。可见，宗教问题是极其繁复和敏感的问题，如果处理得当，就能够提升我们党在信教群众中的认同度，促进社会的和谐团结稳定；如果处理不当，将会降低我们党在信教群众中的影响力，甚至可能引起社会的不安混乱动荡。共产党员要增强政治意识和大局意识，站在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以客观审慎的态度认识到宗教作为社会意识形态的本质、根源和规律，尊重和保护广大人民群众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利。

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宗教观要旗帜鲜明地反对伪科学和封建迷信，提升科学精神和人文素养，弘扬文明的社会道德风尚。马克思主义宗教观要求，共产党员要鲜明地区分宗教与邪教的本质，坚决抵制伪科学和封建迷信。虽然宗教与伪科学、封建迷信都属于唯心主义，崇尚超自然的力量，但宗教的本质是劝人向善、净化灵魂，封建迷信的本质是骗人愚人、迷惑群众。为此，我们党对待宗教的态度和对待封建迷信的态度截然不同。胡锦涛同志在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论述中就曾提出“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当前，有些别有用心的人冒用宗教的名义，掩人耳目、诱骗群众，吹捧伪科学和封建迷信的所谓神灵、所谓宿命、所谓风水、所谓大师，甚至有些邪教组织妖言惑众、控制成员，严重破坏了社会文明风尚的形成。共产党员要增强危机意识和忧患意识，站在创建文明风尚的高度，积极主动地宣传科学和人文精神，率先垂范地坚决反对各种伪科学和封建迷信特别是反人类、反政府、反社会的邪教组织。

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宗教观要坚定不移地宣扬无神论和党的政策，凝聚宗教力量的共同理想，助力经济社会的科学发展。马克思主义宗教观要求，共产党员要做无神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宣传员、讲解员、引导员，把广大人民群众的注意力凝聚到民族复兴、国家建设上来。应该讲，任何人都不是天生的有神论者或无神论者，广大人民群众不是天然地支持哪个政党和组织，也不是天然地认可哪种理论和学说，而是需要用科学的理论去积极引导和尽力争取。1990年12月，江泽民同志在与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代表座谈时曾指出：“共产党员不但不能信仰宗教，而且必须要向人民群众宣传无神论、宣传科学的世界观。”这是共产党员的重要职责和使命，也是对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提出的更高要求。共产党员要增强担当意识和责任意识，站在经济社会发展的高度，义不容辞、理直气壮地向人民群众宣传无神论，特别是要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团结和引导广大宗教界人士在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中建功立业。

（作者单位：省委宣传部理论处）

来源：黑龙江日报

**第四篇：牢固树立和自觉践行“四个意识”**

中直机关“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专题党课报告会强调

牢固树立和自觉践行“四个意识”

《 人民日报 》（2024年07月29日 04 版）

本报北京7月28日电

（记者江琳）7月27日，中直工委举办中直机关“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专题党课报告会。会议要求，中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把学习贯彻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牢固树立和自觉践行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采取有力措施，切实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引向深入。

会议指出，总书记关于“四个意识”的重要论述为加强新形势下党的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指明了努力方向，为广大党员自觉践行党员标准，更好规范言行、严格自律提供了重要遵循。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直工委书记栗战书多次就抓好学习贯彻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作出重要指示。中直工委坚持把增强“四个意识”摆到突出位置，采取多种形式强化学习教育，有力发挥了思想引领和示范带动作用。

会议强调，牢固树立和自觉践行“四个意识”，必须增强政治意识，始终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把对党绝对忠诚作为根本政治要求，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始终在纪律和规矩之下行动，自觉做政治上的明白人。必须增强大局意识，始终从大局出发，以大局为重，坚持一切服从服务大局，真抓实干，勇于担当，以实际行动确保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中直机关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必须增强核心意识，坚决维护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真正做到思想上十分自觉、理论上十分清醒、行动上十分坚定。必须增强看齐意识，坚定不移向党中央看齐，更加自觉主动地向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看齐，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坚持以尊崇党章、遵守党规为基本要求，以用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党员为根本任务，周密安排，精心组织，确保中直机关“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取得扎实成效。

中直工委常务副书记张建平作专题党课报告。中直机关各单位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和党员干部共500余人参加报告会。

据了解，中直工委还在6月14日就“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举办过一次中直机关专题党课报告会。

**第五篇：牢固树立群众观点认真践行群众路线**

牢固树立群众观点

认真践行群众路线

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是党在国家政权中充分发扬民主、践行群众路线的实现形式。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作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要把党的群众路线贯穿于人大工作全过程，牢固树立群众观点，始终坚持群众路线，密切联系人民群众，努力为区域经济社会科学发展、转型发展、跨越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强化为民意识，把体现民意取向作为践行群众路线的根本

人民是国家的主人，是决定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根本力量。因此，我们要不断强化为民意识，以民之所望作为履职所向，努力使人大工作成为体现民意取向的重要平台。一是问需于民，科学选题。改变过去“关起门”来定议题的方式，在报纸、电视台等媒体发出公告，面向社会公开征集监督议题的建议，邀请广大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电话、面谈或邮寄的方式积极提出监督议题建议，真正把群众反映突出、意见较大、带有共性的问题吸纳上来。同时，结合党委总体部署和经济社会发展形势，认真分析定位人大工作与人民群众意愿、经济社会建设、民主法制建设的有机结合点，科学合理确定议题，使人大的工作更贴近民情民意，更具有前瞻性和可行性。二是问计于 1 民，开门议政。进一步拓宽群众直接参与人大工作的渠道，及时向社会公布监督工作计划，邀请公民旁听人代会、常委会会议，在视察、检查等活动中邀请涉及其切身利益的群众代表参加，为群众发表自己的看法、意见和建议提供平台，实现公众对人大工作的有序和有效参与。三是强化公开，接受监督。强化人大工作信息公开，不断丰富和完善网站的信息发布范围，尤其是对执法检查报告、政府专项工作报告、作出各项决议决定以及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等人大工作开展的过程和结果通过网站向社会公开，在网站建设互动板块，自觉把人大工作置于人民群众的监督之下。

二、强化大局意识，把依法履行职责作为践行群众路线的关键

人大工作的本质，就是替人民掌好权、用好权。因此，我们要强化大局意识，依法履职、主动作为，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一是突出“重心”。坚持发展与民生并重，在高度关注事关发展大局的工业园区建设、重点项目建设、城市发展战略规划等工作的同时，密切关注环境治理、社会保障、义务教育、医疗卫生、农村公路、农民用水等人民群众密切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努力使人大工作与发展大局紧紧相扣，与群众呼声息息相应。二是注重“实效”。坚持依法履职与跟踪问效并重，建立督办落实机制和落实效果评估机制，对专项工作报告审议意见办理情况实行跟踪检查，采取现场督查督办、听取其 2 审议意见落实情况报告和对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等方法，对经济社会发展中推进难度较大、群众关注度较高的工作和问题一抓到底，让群众看到变化，见到实效，得到实惠。三是严守“程序”。严格按照宪法和法律规定的程序行使职权，修订完善了询问暂行办法、质询暂行办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专项工作评议办法、约见暂行办法等工作制度，确保人大监督工作在综合运用执法检查、工作评议等常规手段的基础上，通过询问、质询、特定问题调查、备案审查等有效的方式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三、强化主体意识，把发挥代表作用作为践行群众路线的抓手

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的主体，是党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因此，我们要强化主体意识，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不断密切代表与群众的联系。一是强化组织引导，让代表勤于联系群众。积极探索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制度机制，不断完善代表密切联系群众工作办法，引导代表通过个别走访、接待来访、召开座谈会等方式，深入了解群众的所思所盼所想，使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能够得到及时反馈。健全完善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办法和问责制度，明确程序要求，落实工作责任，抓好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确保群众反映的问题能得到及时解决。二是强化平台建设，让代表便于联系群众。制定和完善闭会期间代表小组活动的指导性意见，指导代表小组建 3 立活动制度、制定活动计划，引导代表通过小组活动联系群众、发挥作用。深入开展代表“六个一”活动，抓好代表公示、走访接访、年终述职、统一活动日、集中联系选民日等代表工作制度的落实，不断丰富代表活动的形式和内容。把代表小组活动阵地建设作为代表联系群众工作的重要内容，不断强化“代表之家”建设，努力构筑代表履职服务平台，确保“我当代表为人民”有阵地，“群众有事找代表”有去处。三是强化服务保障，让代表善于联系群众。坚持常委会组成人员定期联系、走访代表制度，通过走访座谈、电话联系等方式，主动了解掌握、及时协调解决代表执行职务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在加强联系中掌握社情民意。同时，将代表培训纳入工作计划，切实强化代表履职培训。及时向代表通报辖区内的重大工作事项，积极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不断提升代表履职的能力和水平，努力让代表善于联系群众。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